



## 说明

- 1、本图则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图则尺寸均以米计。
- 2、场地竖向设计应因地制宜,统筹考虑片区地形,尽量保持土方平衡。妥善处理好场地防洪排涝,做好护坡、挡墙、截洪沟等防护工程。
- 3、本图则对细分土地之使用性质、土地使用兼容性、容积率、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建筑限高、建筑系数、绿地率等有关要求进行控制。
- 4、配套机动车停车位需满足《惠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3年)的相关要求,配套建设相关设备设施。
- 5、绿色建筑方面需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50378-2019)、《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规范》(DBJ/T15-201-2020)、《关于推进我县绿色建筑发展的通知》(博住建函 [2021]191号)等文件的要求。
- 6、有关装配式建筑要求应按照《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转配式建筑实施范围的通知》(惠市住建函[2023]11号)的要求执行。
- 7、地块建设除需满足本规划地块控制指标的要求外,还必须遵守国家及广东省相关法规、规范等的规定。

道路断面图



